

2023年季羨林的读后感(通用9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一

《黄昏》原文

季羨林

早晨，当残梦从枕边飞去的时候，他们醒转来，开始去走一天的路。他们走着，走着，走到正午，路陡然转了下去。仿佛只一溜，就溜到一天的末尾，当他们看到远处弥漫着白茫茫的烟，树梢上淡淡涂上了一层金黄色，一群群的暮鸦驮着日色飞回来的时候，仿佛有什么东西轻轻地压在他们的心头。他们知道：夜来了。他们渴黄昏望着静息；渴望着梦的来临。不久，薄冥的夜色糊了他们的眼，也糊了他们的心。他们在低隘的小屋里忙乱着，把黄昏关在门外，倘若有人问：你看到黄昏了没有？黄昏真美啊，他们却茫然了。

他们怎能不茫然呢？当他们再从崖里探出头来寻找黄昏的时候，黄昏早随了白茫茫的烟的消失，树梢上金色的消失，鸦背上日色的消失而消失了。只剩下朦胧的夜。这黄昏，像一个春宵的轻梦，不知在什么时候漫了来，在他们心上一掠，又不知在什么时候去了。

然而，蜕化出来了，却又扩散开去。漫过了大平原，大草原，留下了一层阴影；漫过了大森林，留下了一片阴郁的黑暗，漫过了小溪，把深灰色的暮色溶入(cheng)淙的水声里，水面在阒静里透着微明；漫过了山顶，留给它们星的光和月的光；漫

过了小村，留下了苍茫的暮烟....给每个墙角扯下了一片，给每个蜘蛛网网住了一把。以后，又漫过了寂寞的沙漠，来到我们的国土里。我能想象：倘若我迎着黄昏站在沙漠里，我一定能看着黄昏从辽远的天边上跑了来，像——像什么呢？是不是应当像一阵灰蒙的白雾？或者像一片扩散的云影？跑了来，仍然只是留下一片阴影，又跑了去，来到我们的国土里，随了弥漫在远处的白茫茫的烟，随了树梢上的淡淡的金黄色，也随了暮鸦背上的日色，轻轻地落在人们的心头，又被人们关在门外了。

但是，在门外，它却不管人们关心不关心，寂寞地，冷落地，替他们安排好了一个幻变的又充满了诗意的童话般的世界，朦胧微明，正像反射在镜子里的影子，它给一切东西涂上银灰的梦的色彩。牛乳色的空气仿佛真牛乳似的凝结起来。但似乎又在软软地粘粘地浓浓地流动里。它带来了阒静，你听：一切静静的，像下着大雪的中夜。但是死寂么？却并不，再比现在沉默一点，也会变成坟墓般地死寂。仿佛一点也不多，一点也不少，幽美的轻适的阒静软软地粘粘地浓浓地压在人们的心头，灰的天空象一张薄幕；树木，房屋，烟纹，云缕，都像一张张的剪影，静静地贴在这幕上。这里，那里，点缀着晚霞的紫曛和小星的冷光。黄昏真像一首诗，一支歌，一篇童话；像一片月明楼上传来的.悠扬的笛声，一声缭绕在长空里亮啾的鹤鸣；像陈了几十年的绍酒；像一切美到说不出来的东西。说不出来，只能去看；看之不足，只能意会；意会之不足，只能赞叹。——然而却终于给人们关在门外了。

但是寂寞也延长不多久。黄昏仍然要走的。李商隐的诗说：“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诗人不正慨叹黄昏的不能久留吗？它也真地不能久留，一瞬眼，这黄昏，像一个轻梦，只在人们心上一掠，留下黑暗的夜，带着它的寂寞走了。

走了，真地走了。现在再让我问：黄昏走到哪里去了呢？这我不比知道它从哪里来的更清楚。我也不能抓住黄昏的尾巴，问它到底。但是，推想起来，从北方来的应该到南方去的罢。

谁说不是到南方去的呢?我看到它怎样走的了。——漫过了南墙;漫过了南边那座小山,那片树林;漫过了美丽的南国。一直到辽旷的非洲。

然而,在这里,黄昏仍然要走的。再走到哪里去呢?这却真地没人知道了。——随了淡白的稀疏的冷月的清光爬上暗沉沉的天空里去么?随了瞅着眼的小星爬上了天河么?压在蝙蝠的翅膀上钻进了屋檐么?随了西天的晕红消溶在远山的后面么?这又有谁能明白地知道呢?我们知道的,只是:它走了,带了它的寂寞和美丽走了,像一丝微,像一个春宵的轻梦。

走了。——现在,现在我再有什么可问呢?等候明天么?明天来了,又明天,又明天。当人们看到远处弥漫着白茫茫的烟,树梢上淡淡涂上了一层金黄色,一群群的暮鸦驮着日色飞回来的时候,又仿佛有什么东西压在他们的心头,他们又渴望着梦的来临。把门关上了。关在内外的仍然是黄昏,当他们再伸头出来找的时候,黄昏早已走了。从北冰洋跑了来,一过路,到非洲森林里去了。再到,再到哪里,谁知道呢?然而,夜来了:漫漫的漆黑的夜,闪着星光和月光的夜,浮动暗香的夜……只是夜,长长的夜,夜永远也不完,黄昏呢?——黄昏永远不存在在人们的心里的。只一掠,走了,像一个春宵的轻梦。

《黄昏》赏析

曾经读过不少描写黄昏的诗文,读过茅盾笔下那气势雄浑的黄昏,也读过何其芳笔下那寂寞惆怅的黄昏,还读过诗人勃洛克那缠绵悱恻的黄昏……;惟独唐代诗人李商隐那“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略带伤感的咏叹,在头脑中还留下些许印象。然而,前不久读了季羨林先生的散文《黄昏》,我却产生了一种别样的感觉,茫然地静坐在电脑旁,内心久久不能平静。我不知道自己是被季先生那瑰丽的想象所打动,还是被文中那轻梦般的黄昏所折服。总之,我被文章深深地吸引住了。

黄昏是一个时间概念，是白天与黑夜的过渡，是黑暗的序幕、漫漫长夜的起点。但在季先生的笔下，黄昏却是神秘的，是平凡无奇的，“只要人们能多活下去一天，在这一天的末尾，他们便有个黄昏。”黄昏天天与人们打着交道；然而，它却是十分美丽迷人的：“黄昏真像一首诗，一支歌，一篇童话；……像一切美到说不出来的东西，说不出来，只能去看；看之不足，只能意会；意会之不足，只能赞叹。——然而却终于给人们关在门外了。”可叹人们为何不能发现它的美呢？我们不就正好是将美丽的黄昏关在门外的那些人吗？黄昏天天与自己擦肩而过，却无法发现它的美丽之所在。还是罗丹说得好：“生活并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生活中人们为何总是缺少这双发现美的眼睛呢？也许这正是作家区别于一般人的地方吧！

“主观之诗人，不必多阅世，阅世愈浅，则性情愈真。”借用王国维的话来形容季先生的散文是再恰当不过了，阅世浅，性情真也许是季老散文动人心灵的原因之所在。初读《黄昏》，你会觉得文章与其他写黄昏的散文无别样之感；但细细品读，你会发现，其实它极具条理性。文章按逻辑顺序行文，衔接流畅，一气呵成，读者在读后便有一种说不出的熨贴之感。文章开篇用“有几个人觉到黄昏的存在呢？”的问句引出话题；通过第3，8段的自然过渡和衔接，一卷黄昏来去图便悄然展示在读者面前；最后一段再次理清文章的线索，认真读完这一段，你便会对文章结构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从而产生意犹未尽的感觉。这真所谓“形散而神不散”之典范也。

文章着重描写了黄昏来和去的情形。作者发展了他超凡的想象，运用纷繁的景象编织了一幅疏密有致，清幽寂静的黄昏图，类似于意识流的写作手法；因此，我们沿着作者思维的轨迹，遨游在瑰丽想象的海洋，感受其语言的馨香，有一种无法言表的愉悦感。我同意有人的评价，说季先生老年的散文是以大朴无华为其追求的，但是并不意味着季先生不会华彩铺陈。他的早期散文，描写风物，其色彩之浓艳，章句之炜华，几乎令人怀疑他就是印象派大师莫奈之流，以《黄昏》

一篇为其代表；如果用“笛之悠扬、鹤之嘹唳、酒之醇芳”，都无法描述季先生对黄昏的感受，这是一曲精彩的《黄昏颂》，或许只有斯特劳斯的音乐可以和它比美。对于文章的写作手法我不想多说，大家都知道文章运用了比喻，通感，顶真等多种手法将黄昏描写的生动而逼真。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二

有的人，不择手段沽名钓誉；而有的人，却千方百计要摘下头上的桂冠。国人称他是“国学大师”、“学界泰斗”、“国宝”，而他要一辞二辞三辞。

他就是已故的北京大学著名教授季羨林先生。

花了近十天的时间，看完了厚厚的这本季羨林《我的自传》。他的散文我很喜欢。所以在网上看见这本书，我自然是不肯放下的！季老一生所取得的成就无数，单就《东方学》中的梵文这一项，就足以使后人仰慕了。这是一种极难懂的印度佛教文字，至今国内以几乎无人识得了。也就是这种文字，季老潜心研究数年，在文革期间极其困难的情况下，传达室里翻译了数百万字梵文作品。其他各门类学科均有建树，几十年研究学问笔耕不己，孜孜不倦终成大家。是当今国内文史类公认的大师。其实作为一个普通的读者，对于季老的任何评价，再多的赞美之词都是徒劳的。我能做的不过是想抒发我的一些感受吧。

翻开中国的近代史，凡成就大学问者，出身不是书香门第，便是没落的官宦人家，像季老这样出身贫寒的真是少之又少！他出身一个北方的农民家庭，没有良好的文化教育环境，除了一个有远见的叔父鼓励他读书外，其他与一般的普通农民无异。他是怎么从一个农民的儿子一步步走向成功的，这一点给我的感触颇深！在《季羨林自传》开篇第一章“我的童年”中介绍自己出生在最穷的村中最穷的家，生活最高的享

受就是一年吃一顿白面。这个从贫困山村走出来的穷孩子却一路跋涉，走到了北京，走出了国门。用他的话说：“在这一条十分漫长的路上，我走过阳光大道，也走过独木小桥。旁边有深山大泽，也有平坡宜人；有杏花春雨，也有塞北秋风；有山重水复，也有柳暗花明；有迷途知返，也有绝处逢生。路太长了，时间太长了，影子太多了，回忆太重了……”

美国总统罗斯福说：“苦难是人生的财富。”这话的确不假，在季老先生身上体现得如此完美。所以我们身处逆境之中，千万不要怨天尤人，我们要怀着感恩的心，感谢命运，感谢苦难的生活。”无论生活有多么艰难，只要我们坚信自己并坚持下去就可以谱出生命的乐章。

季羨林先生就是这样做的。他几十年如一日，每天养成黎明即起的习惯，他戏称自己是起得最早的人，每天吃的是早饭前的早饭。四点按时起床，前后一般不会超过几分钟。起床后的工作就是爬格子。这个习惯一直坚持了70多年。温家宝总理称赞季老学贯中西，笔耕一生。即使在文革期间，受冲击中他还克服种种困难偷译出了印度古代两大史诗之一的《罗摩衍那》。文革结束，季老已经步入老年，当时67岁，但自那时起，季老每年都有学术论文或专著，直至进入耄耋之年，90多岁高龄，他还对自己说“我不能封笔。”

读了季老的自传，似乎让我们明白了，大师不是天生的，而是用心血和汗水浇灌出来。“古人学问无遗力，少年工夫老始成。”青壮年时期是打基础的时候，要像季老那样虚心好学，不知满足。到了老年，才是出成果的黄金时期。人生的老年不是退休，而是农忙中的收获时期。我想季老的一生对后人的启示实在是太大了，让我们重新反思人的一生应该怎么度过。

我们都是芸芸众生，但读一读《季羨林自传》，仿佛在倾听一位老人在给我们讲述着他的故事，他是文学大师，但他的

语言却像老百姓那样的朴实无华，丝毫没有半点向人炫耀的感觉。聆听的时候觉得他很普通，很率真，就像自己身边的父辈们，但掩卷沉思，其中有很多的东西让人终身受用。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三

季羨林散文精选读后感，欢迎阅读借鉴。

因杨主任的推荐，学校给每位语文老师赠送了一本《季羨林散文精选》。

于是我把它放在午休室的床头，每天午休时间或睡前或醒后读上两篇，甚是惬意。

读季老的散文就像和一位老人在聊天，不疾不徐，娓娓道来，但不管是动物，还是植物，也不管是写人，还是摹景，都饱含着浓浓的情意，印着作者本人深深的情思：有对祖国的眷念，有对国际友人的关心，有对亲人的思念，有对花草树木的喜爱……尤其是怀念母亲的两篇文章《一条老狗》和《官庄扫墓》，读后让人不禁潸然泪下，那种“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孝而亲不在”的遗憾，令人肝肠寸断！

季老先生不愧是一代散文大家，他的文字明白晓畅，却又富有瑰丽的想象，一山一水，一花一木，一草一石，都能勾起他无穷的想象，他看着这些事物，仿佛世间一切都不存在了，他的思绪飘向远方、远方……就像泰戈尔，每天早上面对太阳，能神游三界。

你看，《听雨》中他这样写道：“这声音时慢时急，时高时低，时响时沉，时断时续，有时如金声玉振，有时如黄钟大吕，有时如大珠小珠落玉盘，有时如红珊白瑚沉海里，有时如弹素琴，有时如舞霹雳，有时如百鸟争鸣，有时如兔落鹞

起，我浮想联翩，不能自己，心花怒放，风生笔底。

死文字仿佛活了起来，我也仿佛又溢满了青春活力。”“我坐在这长宽不过几尺的阳台上，听到头顶上的雨声，不禁神驰千里，心旷神怡。

在大大小小高高低低，有的方正有的歪斜的麦田里，每一个叶片都仿佛张开了小嘴，尽情地吮吸着甜甜的雨滴，有如天降甘露，本来有点黄萎的，现在变青了。

本来是青的，现在更青了。

宇宙间凭空添了一片温馨，一片祥和。”

季老先生学贯中西，所以他的散文涉及的事物多，范围广，文中引经据典之处也颇多，所以需要慢慢地咀嚼，细细地品味，在咀嚼品味中产生画面感来。

如《西双版纳礼赞》中写道：“你看那参天的古树，它从群树丛中伸出了脑袋，孤高挺直，耸然而起，仿佛想一直长到天上，把天空戳上一个窟窿。

大叶子的蔓藤爬在树干上，伸着肥大浓绿的胳膊，树多高，它就爬多高，一直爬到白云里去。

一些像兰草一样的草本植物，就生长在大树的枝干上，骄傲地在空中繁荣滋长。

大榕树劲头更大，一棵树就能繁衍成一片树林。

粗大的枝干上长出了一条条的腿；只要有会踏到地面上，它立刻就深深地牢牢地钻进去，仿佛想把大地钻透，任凭风多大，也休想动摇它丝毫。

芭蕉的叶子大得惊人，一片叶子好像就能搭一个天棚，影子

铺到地上，浓黑一团。”读着这样的文字，我脑中立刻就浮现出在新马看到的那种树枝上长草的大树、南方看到的大榕树，当时也无比惊讶于他们的奇特，却无法用语言来描述，只好用相机记录下来，刻印在脑海里。

而今季老先生用他的文字又把我带回到那些奇特的植物面前。

季老的散文不像小说那样有扣人心弦的情节，吸引人一口气读完。

读季老的散文适合午后坐在藤椅上，捧一杯清茶；或晚上斜倚床头，伴一盏清灯。

读季老的散文，能让人心静下来、净起来，让人的生活节奏慢下来、再慢下来，让人远离尘嚣、远离浮躁，进入一个清新淡雅的`世界。

读了季羨林的散文之后，自己内心激动不已收获颇多，无论在人生的感悟或是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认同感或是为人处事的态度都有所提升。

季老的散文是以十分简洁、通俗的百姓语言娓娓道来的，通篇难以找到时下一些教科书是的人生哲学教材中充斥着的概念和说教。

正如钟敬文所说：“文学的最高境界是朴素，季羨林的作品达到了这个境界。他朴素，是应为他真诚。”

在人与自然关系的问题上，季羨林赞成张载“民胞物与”的世界观，也就是中国传统文化中“天人合一”的观点。

把自然界看作是人类的伙伴，对自然界的利用要使用和平的手段，而不是强制的手段。

也就是说，是利用自然，不是征服自然。

否则，人类会受到大自然的报复或惩罚。

在人与人的关系问题上，季羨林提出：“能为国家、为人民、为他人着想而遏制自己的本性的，就是有道德的人。

能够百分之六十为他人着想，百分之四十为自己着想，他就是一个及格的好人。

为他人着想的百分比越高，道德水平越高。

百分之百，所谓‘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人绝无仅有。

反之，为自己着想而不为他人着想的百分比越高越坏。”对待一切善良的人，不管是家属，还是朋友，都应该有一个二字箴言：一曰真，二曰忍。

真者，以真情实意相待，不允许弄虚作假。

忍者，相互容忍也。

在个人心中思想与感情矛盾与平衡的关系上，季羨林的化解之法是，惟有消灭私心，“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

在传统文化方面，季老主张我们应该继承和弘扬我们的传统文化并将其发扬光大，但却又不要求我们因循守旧，老守着老祖宗的东西不放而停滞不前，他鼓励创新，顺着历史的长河发展规律的同时将老祖宗的好东西保留下来，使之生生不息。

正是基于这种人生观，季羨林对人生具体境遇的态度，无论是对人生的不完美、世态炎凉，还是对爱情、老年等等的论述，都显得豁达、宽容、乐观和实用。

人生在世，每个人都应该认识和实现自己人生的意义和价值，这个意义和价值基于平实的真理。

季羨林的人生哲学也许不是无懈可击的，但却是平实而真挚、引人向善、切实可行。

前段时间无意间在图书馆的桌子上发现了这本书，当时没什么感觉，就随便翻了几页，本以为没什么好看的，因为经常碰到这种情况，也没发现什么好看的书，而且很久没看课外书了，但是那天晚上在图书馆看到闭馆，并且借了回来。自己带的书动都没动，可见当时我是深深的被这本书吸引了。

也许是很久没有阅读的缘故，也许是一时兴起，当时感觉这本书很不错，就一直看了下去。

我感觉这本书确实挺不错的，毕竟现在很少有人去好好的去看完一本书，除了对自己兴趣很大的，要不就是小说什么的。

当然也不能否定看小说是没有好处的，但这种大家的作品越来越很少有人去看了，虽说现在大多数人知道各方面的大家的名字，但很少有人去阅读他们的作品。

这本书涉及了很多方面，包括人生，爱国，孝道，朋友，世态炎凉，有为有不为等等很多，不过对我印象最深的是有为有不为这方面，以及季老先生的写作风格。

对于有为有不为：书中写道：“为”，就是做，应该做的事，必须做的事，这就是“有为”；不应该做的事必不能做，这就是“有不为”。

中国有句古话：“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可见善恶是有大小之别的，应该不应该也是有大小之别的，并不是都在一个水平上。

什么叫大，什么叫小呢？这里也用不着繁琐的论证，只需动一动手筋，睁开眼睛看一看社会，也就够了。

希望每个人都能有为有所不为，一旦“为”错了，就依然回头。

这是我总结这本书关于有为有所不为的主要介太多，但足以让人对此有很好的理解，发人深思。

像我们学生现在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自己能够好好想想。

对于季老先生的写作风格：季老先生学贯中西，所以他的散文涉及的事物多，范围广，文中引经据典之处也颇多，所以需要慢慢地咀嚼，细细地品味，在咀嚼品味中产生画面感来。

如《西双版纳礼赞》中写道：“你看那参天的古树，它从群树丛中伸出了脑袋，孤高挺直，耸然而起，仿佛想一直长到天上，把天空戳上一个窟窿。

大叶子的蔓藤爬在树干上，伸着肥大浓绿的胳膊，树多高，它就爬多高，一直爬到白云里去。

一些像兰草一样的草本植物，就生长在大树的枝干上，骄傲地在空中繁荣滋长。

大榕树劲头更大，一棵树就能繁衍成一片树林。

粗大的枝干上长出了一条条的腿；只要有会踏到地面上，它立刻就深深地牢牢地钻进去，仿佛想把大地钻透，任凭风多大，也休想动摇它丝毫。

芭蕉的叶子大得惊人，一片叶子好像就能搭一个天棚，影子铺到地上，浓黑一团。”读着这样的文字，我脑中立刻就浮现出在新马看到的那种树枝上长草的大树、南方看到的大榕

树，当时也无比惊讶于他们的奇特，却无法用语言来描述，只好用相机记录下来，刻印在脑海里。

总之，季老的散文不像小说那样有扣人心弦的情节，吸引人一口气读完。

读季老的散文适合午后坐在藤椅上，捧一杯清茶；或晚上斜倚床头，伴一盏清灯。

读季老的散文，能让人心静下来、净起来，让人的生活节奏慢下来、再慢下来，让人远离尘嚣、远离浮躁，进入一个清新淡雅的世界。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四

是的，黄昏是神秘而美丽的——它是远处弥漫的白茫茫的烟。是树梢上淡淡的一层金黄色，是一群群驮着暮色休息的暮色休息的暮鸭，宛如一个春宵的亲梦。瞧啊：灰的天空像一张薄暮，树木、房屋、烟纹、云缕，都像一张张剪影，静静地贴在这幕上。这里，那里，点缀着晚霞的紫曛和小星的冷光。

不仅如此，黄昏的来与去更给我们留下了无限美丽的遐想——它从朦胧一片的北冰洋跑来，一路张开翅膀漫过了草原、森林、小溪、村庄，在天地间撒白茫茫的梦幻。它走了，走向辽阔的非洲，夕阳的余晖透过了架在树枝上的蜘蛛网，幻成了五色绚烂的彩雾，老虎淡绿的眼睛被点亮了，在静静里瞅着暗灰的天空里才露面的星星。最后，它又去了哪里呢？它随了淡白的稀疏的冷月的清光爬上暗沉成的天空里去吗？随着瞅着眼的小星爬上了天河么？压在蝙蝠的翅膀上钻进了屋檐么？随了西天的晕红消融在远山的后面吗？——我实在是不知道的。我只知道，这美丽却是一段寂寞的.美丽。纵然有数不清的黄昏，可人们还是一次次地错过这美丽。当黄昏安排好了一个诗意的童话般的世界时，当它给一切东西涂上银灰的

梦的色彩是，人们却在狭隘的小屋里乱忙着，把黄昏关在门外。当他们再从屋里探出头来寻找黄昏的时候，黄昏早已如烟般消散，像一个春宵的轻梦，不知在什么时候漫了过来，在他们心上一凉。又不知在什么时候去了。

黄昏，不觉寂寞么？还是，美丽——总是寂寞？

放慢步伐，打开门窗。

——你会看到梦幻的黄昏和不再寂寞的美丽。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五

早晨，当残梦从枕边飞去的时候，他们醒转来，开始去走一天的路。他们走着，走着，走到正午，路陡然转了下去。仿佛只一溜，就溜到一天的末尾，当他们看到远处弥漫着白茫茫的烟，树梢上淡淡涂上了一层金黄色，一群群的暮鸦驮着日色飞回来的时候，仿佛有什么东西轻轻地压在他们的心头。他们知道：夜来了。他们渴望着静息，渴望着梦的来临。不久，薄冥的夜色糊了他们的眼，也糊了他们的心。他们在低隘的小屋里忙乱着，把黄昏关在门外，倘若有人问：你看到黄昏了没有？黄昏真美啊，他们却茫然了。

他们怎能不茫然呢？当他们再从屋里探出头来寻找黄昏的时候，黄昏早随了白茫茫的烟的消失，树梢上金色的消失，鸦背上日色的消失而消失了。只剩下朦胧的夜。这黄昏，像一个春宵的轻梦，不知在什么时候漫了来，在他们心上一掠，又不知在什么时候去了。

然而，蜕化出来了，却又扩散开去。漫过了大平原，大草原，留下了一层阴影；漫过了大森林，留下了一片阴郁的黑暗，漫过了小溪，把深灰色的暮色融入琮的水声里，水面在阒静里透着微明；漫过了山顶，留给它们星的光和月的光；漫过了小村，留下了苍茫的暮烟……给每个墙角扯下了一片，给每个

蜘蛛网网住了一把。以后，又漫过了寂寞的沙漠，来到我们的国土里。我能想像：倘若我迎着黄昏站在沙漠里，我一定能看着黄昏从辽远的天边上跑了来，像——像什么呢？是不是应当像一阵灰蒙的白雾？或者像一片扩散的云影？跑了来，仍然只是留下一片阴影，又跑了去，来到我们的国土里，随了弥漫在远处的白茫茫的烟，随了树梢上的淡淡的金黄色。也随了暮鸦背上的日色，轻轻地落在人们的心头，又被人们关在门外了。

但是，在门外，它却不管人们关心不关心，寂寞地，冷落地，替他们安排好了一个幻变的又充满了诗意的童话般的世界，朦胧微明，正像反射在镜子里的影子，它给一切东西涂上银灰的梦的色彩。牛乳色的空气仿佛真牛乳似的凝结起来，但似乎又在软软地黏黏地浓浓地流动。它带来了阒静，你听：一切静静的，像下着大雪的中夜。但是死寂吗？却并不，再比现在沉默一点，也会变成坟墓般地死寂。仿佛一点也不多，一点也不少，幽美的轻适的阒静软软地黏黏地浓浓地压在人们的心头，灰的天空像一张薄幕；树木，房屋，烟纹，云缕，都像一张张的剪影，静静地贴在这幕上。这里，那里，点缀着晚霞的紫曛和小星的冷光。黄昏真像一首诗，一支歌，一篇童话；像一片月明楼上传来的悠扬的笛声，一声缭绕在长空里亮唳的鹤鸣；像陈了几十年的绍酒；像一切美到说不出来的东西。说不出来，只能去看；看之不足，只能意会；意会之不足，只能赞叹。——然而却终于给人们关在门外了。

但是寂寞也延长不多久。黄昏仍然要走的。李商隐的诗说：“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诗人不正慨叹黄昏的不能久留吗？它也真的不能久留，一瞬眼，这黄昏，像一个轻梦，只在人们心上一掠，留下黑暗的夜，带着它的寂寞走了。

走了，真的走了。现在再让我问：黄昏走到哪里去了呢？这我不比知道它从哪里来的更清楚。我也不能抓住黄昏的尾巴，问它到底。但是，推想起来，从北方来的应该到南方去的罢。谁说不是到南方去的呢？我看到它怎样走的了。——漫过了南

墙；漫过了南边那座小山，那片树林；漫过了美丽的南国。一直到辽旷的非洲。非洲有耸峭的峻岭；岭上有深邃的永古苍暗的大森林。再想下去，森林里有老虎。老虎？黄昏来了，在白天里只呈露着淡绿的暗光的眼睛该亮起来了罢。像不像两盏灯呢？森林里还该有莽苍葳蕤的野草，比人高。草里有狮子，有大蚊子，有大蜘蛛，也该有蝙蝠，比平常的蝙蝠大。夕阳的余晖从树叶的稀薄处，透过了架在树枝上的蜘蛛网，漏了进来，一条条灿烂的金光，照耀得全林子里都发着棕红色，合了草底下毒蛇吐出来的毒气，幻成五色绚烂的彩雾。也该有萤火虫罢。现在一闪一闪地亮起来了，也该有花，但似乎不应该是夜来香或晚香玉。是什么呢？是一切毒艳的恶之花。在毒气里，不只应该产生恶之花吗？这花的香慢慢融入棕红色的空气里，融入绚烂的彩雾里。搅乱成一团，滚成一团暖烘烘的热气。然而，不久这热气就给微明的夜色消溶了。只剩一闪一闪的萤火虫，现在渐渐地更亮了。老虎的眼睛更像两盏灯了，在静默里瞅着暗灰的天空里才露面的星星。

然而，在这里，黄昏仍然要走的。再走到哪里去呢？这却真的没人知道了。——随了淡白的稀疏的冷月的清光爬上暗沉沉的天空里去吗？随了眨着眼的小星爬上了天河吗？压在蝙蝠的翅膀上钻进了屋檐吗？随了西天的晕红消溶在远山的后面吗？这又有谁能明白地知道呢？我们知道的，只是：它走了，带了它的寂寞和美丽走了，像一丝微，像一个春宵的轻梦。

走了。——现在，现在我再有什么可问呢？等候明天吗？明天来了，又明天，又明天。当人们看到远处弥漫着白茫茫的烟，树梢上淡淡涂上了一层金黄色，一群群的暮鸦驮着日色飞回来的时候，又仿佛有什么东西压在他们的心头，他们又渴望着梦的来临。把门关上了。关在门外的仍然是黄昏，当他们再伸头出来找的时候，黄昏早已走了。从北冰洋跑了来，一过路，到非洲森林里去了。再到，再到哪里，谁知道呢？然而，夜来了：漫漫的漆黑的夜，闪着星光和月光的夜，浮动暗香的夜……只是夜，长长的夜，夜永远也不完，黄昏呢？——黄昏永远不存在在人们的心里的。只一掠，走了，像一个春

宵的轻梦。

【二、《黄昏》赏析】

曾经读过不少描写黄昏的诗文，读过茅盾笔下那气势雄浑的黄昏，也读过何其芳笔下那寂寞惆怅的黄昏，还读过诗人勃洛克那缠绵悱恻的黄昏……；惟独唐代诗人李商隐那“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略带伤感的咏叹，在头脑中还留下些许印象。然而，前不久读了季羨林先生的散文《黄昏》，我却产生了一种别样的感觉，茫然地静坐在电脑旁，内心久久不能平静。我不知道自己是被季先生那瑰丽的想象所打动，还是被文中那轻梦般的黄昏所折服。总之，我被文章深深地吸引住了。

黄昏是一个时间概念，是白天与黑夜的过渡，是黑暗的序幕、漫漫长夜的起点。但在季先生的笔下，黄昏却是神秘的，是平凡无奇的，“只要人们能多活下去一天，在这一天的末尾，他们便有个黄昏。”黄昏天天与人们打着交道；然而，它却是十分美丽迷人的：“黄昏真像一首诗，一支歌，一篇童话；……像一切美到说不出来的东西，说不出来，只能去看；看之不足，只能意会；意会之不足，只能赞叹。——然而却终于给人们关在门外了。”可叹人们为何不能发现它的美呢？我们不就正好是将美丽的黄昏关在门外的那些人吗？黄昏天天与自己擦肩而过，却无法发现它的美丽之所在。还是罗丹说得好：“生活并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生活中人们为何总是缺少这双发现美的眼睛呢？也许这正是作家区别于一般人的地方吧！

“主观之诗人，不必多阅世，阅世愈浅，则性情愈真。”借用王国维的话来形容季先生的散文是再恰当不过了，阅世浅，性情真也许是季老散文动人心灵的原因之所在。初读《黄昏》，你会觉得文章与其他写黄昏的散文无别样之感；但细细品读，你会发现，其实它极具条理性。文章按逻辑顺序行文，衔接流畅，一气呵成，读者在读后便有一种说不出的熨贴之

感。文章开篇用“有几个人觉到黄昏的存在呢？”的问句引出话题；通过第3，8段的自然过渡和衔接，一卷黄昏来去图便悄然展示在读者面前；最后一段再次理清文章的线索，认真读完这一段，你便会对文章结构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从而产生意犹未尽的感觉。这真所谓“形散而神不散”之典范也。

文章着重描写了黄昏来和去的情形。作者发展了他超凡的想象，运用纷繁的景象编织了一幅疏密有致，清幽寂静的黄昏图，类似于意识流的写作手法；因此，我们沿着作者思维的轨迹，遨游在瑰丽想象的海洋，感受其语言的馨香，有一种无法言表的愉悦感。我同意有人的评价，说季先生老年的散文是以大朴无华为其追求的，但是并不意味着季先生不会华彩铺陈。他的早期散文，描写风物，其色彩之浓艳，章句之炜华，几乎令人怀疑他就是印象派大师莫奈之流，以《黄昏》一篇为其代表；如果用“笛之悠扬、鹤之嘹唳、酒之醇芳”，都无法描述季先生对黄昏的感受，这是一曲精彩的《黄昏颂》，或许只有斯特劳斯的音乐可以和它比美。对于文章的写作手法我不想多说，大家都知道文章运用了比喻，通感，顶真等多种手法将黄昏描写的生动而逼真。

文章中多次出现“白茫茫的烟，树梢上淡淡涂了一层金黄色，一群群的暮鸦驮着的日色”这些意象在生活中是很常见的，作者正是想要用这些生活中常见的意象来唤起读者心理的共鸣，事实上，他做到了。而“夜来了，慢慢的漆黑的夜，闪着星光和日光的夜，流动着暗香的夜——只是夜，长长的夜，夜永远也不完，黄昏呢？——黄昏永远不存在人们的心里的。只一掠，走了，像一个春宵的轻梦。”这段黑夜与黄昏的对比，你是否意识到作者分析的精辟呢？文中还有许多类似的地方，你不妨拈来几处自己细细地品味品味吧！

作者：李跃进李白非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六

一位年轻的大学生读了我写的回忆录《行走的陨石》，说我的文章感情很真挚，有季老的影子，并且向我推荐了季老的《一条老狗》和《黄昏》两篇文章，他的话让我汗颜得有些不知所措，季羨林——这位我心目中高不可攀的国学泰斗，我们的差距何止天壤之别，怎么敢和他老人家相提并论啊，于是，我怀着忐忑的心情，迫不及待的到网上去搜寻这两篇文章，想看看大学生何出此言.....

先看了《一条老狗》。读第一遍的时候，不听话的眼泪一直在遮挡我的视线，只能说是囫圇的看了一遍；平静了少许，我又开始看第二遍，虽然情绪好了一些，可眼泪还是止不住；当我拜读第三遍的时候，已经理智了许多，你别说我还真的感到了我的文章有季老的影子，道不是说我的写作水平和文学造诣可以和季老同日而语，而是那颗拳拳的孝子之心，以及对亡母的思念让我感同身受，同为人子，对自己生身老娘的那份眷恋之情，是越磨越深，挥之不去的，人啊，无论尊卑贵贱，母子连心的感觉是相同的，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平民如此，大师亦如此。

我终于明白了，那位年轻的大学生说的话：“你的文章里有季老的影子”。是啊，怎么会没有呢.....

一位才高八斗，硕果累累的耄耋老人，在垂暮之年仍不忘小小离家，母子惜别的点点滴滴，道出了一个儿子，不能与母亲朝夕相伴，床前尽孝的无奈与悔恨，我知道，这一定是季老痛了七十多年的一道硬伤，相比而言，我比季老幸福得多，父亲去世的时候只有我一个人在场，虽然当时我只有12岁，但是我有幸亲自给父亲擦洗身体，给父亲穿衣服，拉着父亲的手，把他送到太平间。母亲去世时我已经四十开外，见证了母亲去世的全过程，所以我比季老幸运，我的童年虽苦却是在母亲的羽翼下度过的，物资的富足是无法与母爱相比的。然而，无论多大年纪，母亲的过世都是无法抗拒的痛苦，儿

子思念母亲的感觉是不会有两个样子的。

季老没有只谈自己对母亲的思念，他极力的想象着，母亲在想念孩子中熬过的每一个夜晚，设想着母亲是怎样的清贫与孤独。关于那条老狗，季老着墨并不多，但赋予了老狗忠诚，坚守，诚信。老狗的不离不弃，其实是季老最想做到的。

“我从来不信什么轮回转生；但是，我现在宁愿信上一次。我已经九十岁了，来日苦短了。等到我离开这个世界以后，我会在天上或者地下什么地方与母亲相会，趴在她脚下的仍然是这一条老狗。”这是季老的原文，我反复的拜读，细心的品味，这是季老的心愿，也是我的心声，能够趴在母亲的脚下，做一条忠于母亲的老狗，与母亲朝夕相伴是每一个做儿子的福气，愿这一切不仅仅是梦.....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七

对于季羨林先生，我一直是十分敬仰的。近日，读了《季羨林散文》，对他又有了更深层次的了解。

季老一生，真可谓是历经坎坷了。生于满目疮痍的旧中国，长于战火纷飞的人世间，而唯一有希望能显得美好些所谓的留学生涯，也因法西斯的炮火充塞着二战的硝烟。辗转回国，也没有过几年安生日子便遭遇了文革。晚年的许多时光，却也只能在病榻上熬过。所幸，人生的苦难往往与成就成正比。

季羨林先生是深受北大师生爱戴的一代宗师，又是享誉中外的语言学家、翻译家、佛学家，还是别具一格的散文家，像季先生这样学识博大精深，被称为中国学界的“人间国宝”的人物，却十分亲切自然。其实人的伟大，更多时候不完全是源于事业上的成就，而是人格上的高山仰止。

这位慈爱长寿的老人，将那数年的心酸甜蜜，以那最优雅的散文创作，或抒情，或状景，或言志，或怀人，动之以情地

表现他内心深处的天地。那平淡无味的黑字，略带俏皮的言语，真真切切的情感，无不充斥着我的内心，这大概便是季羨林的文章吸引人的地方吧。

《留德十年》的灰暗岁月听他一一道来娓娓动听，《牛棚杂忆》将莫大的愤懑写得似乎不值一提。并不圆满的人生轨迹，在季老看来不过是宇宙间的沧海一粟，尤其是在一个常人已无法企及的年龄上。荷花是季老的爱恋所在，《清塘荷韵》是季先生于1998年荣获全国好新闻一等奖的得意之作，写出了荷之生命令人振奋不已，读这篇文章，眼前总浮现出一池亭亭玉立，生命力极强的荷花和一位身穿蓝色中山装的老人，慈祥的双目谦和地微笑着，睿智博学的头顶飘动着银丝，漫步在曲径通幽，荷花盛放的荷塘之畔……《神奇的丝瓜》处处透着童真，俨然一个懵懂孩子对新鲜世界的憧憬之作。心中有佛，才能看到佛；心中有美，才能发现美；也只有纯洁的灵魂所支配的躯体，才能写下这样一份纯真。《九十述怀》步趋期颐之年尚笔耕散文不辍，寄托着无限的生命情绪，表达了他对世事人生的深情。

细细阅读，可略见其创作的思想、生活、情感世界的历史变迁，显示“世纪老人”的风范，表现其高尚的精神世界。季老身处校园，却情系世界。他的社会活动，足迹遍世界。他在《九十述怀》中写道：“如果把我的足迹画成一条长线的话，这条长线能绕地球几周。”既住过总统府之类的豪华宾馆，又住过“牛棚”，基于丰富的阅历，智慧老人散文中的许多内容，丝丝淡泊中放出智慧的光芒。对于后来人，这是最好的，最活的历史，季先生的散文是反映时代风云的镜子，也是抒发人们心声的画卷。读着它，能亲近领悟到老人的人生感悟和处世风格，更敬佩他那“爬格子不知老已至，名利于我如浮云”的精神世界。季先生的散文，是他在一生的拼搏中，从心灵里流出的潺潺清泉，字里行间饱含着真实情感，在朴实文笔中蕴含着优美。

就是这样一位长者，有一天竟离我们而去了。但是，他带给

人们的感动，是润物细无声的，正如高雅的音乐对人们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我静静地翻阅着这本《季羨林散文》，如水一样清澈。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八

死亡是我们人类以及动植物都避免不了的。死亡我们不能改变，但我们可以改变人生，在有限的生命里，创造出无限的价值。季羨林写的《老猫》就讲述了这个道理。我们先看看这篇文章的主要内容吧！

季羨林先生养了一只叫虎子的普通猫和两只波斯猫。这两只波斯猫与虎子非亲非故，但虎子还是把他们当自己的儿女对待。这两只波斯猫中，其中一只叫咪咪。咪咪临死前的时候，去了一个神秘的地方。因为大部分的猫都会这样做，他们不想让主人看见自己的尸体，不想让主人因为失去自己而痛苦。

读完这篇文章，我才知道猫也是一种很有灵性的动物。也难怪季羨林先生都把这三只猫当成家庭的一份子啦。从虎子和咪咪的身上，我也能学到很多东西。咪咪为了不让季羨林先生伤心，而在临死前就去了一个他找不到的地方，把欢乐永远流了下来，它死而无憾。

季羨林先生生前为文学方面做了很大的贡献，而他到了晚年也没有放弃自己的工作，还是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为中国的文学贡献着自己的力量。即使现在他已离开了我们，但我们永远都敬佩他，可以说他一生无悔。

人总是避免不了死亡，既然无法改变，那我们能改变的是人生价值。要知道，只有发挥自己的特长，并为之努力奋斗，才能使自己有价值，不要使自己留有遗憾。

季羨林的读后感篇九

季羨林的《听雨》清新质朴自然，读起来感觉很亲切，听雨季羨林阅读感悟。

“听雨”这样一个简单的题目，作者却围绕着它写了雨声的诗词，听雨时的心情，听到雨声时的联想。

研究学问的季老，听着阳台顶铁皮被雨打的声音，他感到很舒服，从中他能听出金声玉振，他能听出黄钟大吕，他能听出大珠小珠落玉盘。他还能听出雨如弹素琴，如舞霹雳，如百鸟争鸣，如兔落鹞起，他听得心花怒放。

听雨他想到了林妹妹喜欢李义山的“留得残荷听雨声”，他想到了朋友的诗句，还想到了蒋捷的《虞美人》“少年听雨歌楼上。”

季羨林感慨一番，才说出自己欣然听雨的原因，十年九旱的北方春季太需要雨了。这一年春，天旱得邪行，季羨林天天看天气预报，时时观察天上的云，连做梦看到了都是细雨蒙蒙。现在雨下了，他如何能不高兴呢。

雨声是多种多样的，只有雅人才能听懂。听雨听出了一生。

“天义有意，听者有情。”读季老的散文，你不仅能感受到他胸襟博大，达观睿智，还能学到“谦虚”这弥足珍贵的品质。记得《听雨》中季老时不时称自己为俗人，一个学贯中西的东方学大师称自己为俗人其谦逊由此可见。这未免令我想起“感动中国”颁发给季老奖项时，他反复念叨着“不敢当”，那种季老独有的‘谦虚令我感动不已。

季羨林的书就像一面镜子，当你面对它时，总会发现自己情操上的不足，但当你虚心求教时，镜的那一头季老也总会循循善诱地向你传授人生之道。